

##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 被担保人1名称：中远海运发展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发香港”）。

被担保人2名称：Florens Maritime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FML”）

2、 本次担保金额：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本次为海发香港向东亚银行（中国）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东亚银行”）申请5000万美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担保；为FML向中国银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银香港”）申请1亿美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担保。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担保余额情况：本公司对海发香港的担保余额为20.72亿美元；对FML的担保余额为3.20亿美元。

3、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。

4、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5、 特别风险提示：本次的被担保人均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存在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情形，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。

### 一、 担保情况概述

海发香港拟向东亚银行申请5000万美元流动资金贷款，本公司为该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；FML向中银香港申请1亿美元流动资金贷款，本公司为该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前述两项担保不存在反担保。

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，自2021年7月1日起一年内，本公司可为海发香港提供余额不超过28亿美元的担保，可为FML提供不超过8亿美元的担保，包括存在以下情形：

- (1) 被担保人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%；
- (2)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%。
- (3)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%以后提供的担保；
- (4)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%的担保；
- (5)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%，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以上。

本次担保前，本公司对海发香港的担保余额为20.72亿美元、可用担保额度为7.28亿美元；本公司对FML的担保余额为3.20亿美元、可用担保额度为4.80亿美元。本次担保后，本公司对海发香港的担保余额为21.22亿美元、可用担保额度为6.78亿美元，本公司对FML的担保余额为4.20亿美元、可用担保额度为3.80亿美元。

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1：

1. 名称：中远海运发展（香港）有限公司
2. 与本公司的关系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
3. 注册地点：香港特别行政区皇后大道中 183 号中远大厦 50 楼

4. 主要负责人：刘冲

5. 注册资本：港元1,000,000；美元2,070,037,500；人民币4,900,000,000

6. 经营范围：集装箱租赁、船舶租赁

7. 财务状况：

截止2021年12月31日（经审计），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18.38亿美元，净资产10.12亿美元，流动负债总额56.65亿美元，负债总额为108.27亿美元，资产负债率为91.46%；2021年营业收入为11.66亿美元，净利润为5.10亿美元。

截止2022年3月31日（未经审计），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15.72亿美元，净资产11.57亿美元，流动负债总额54.79亿美元，负债总额为104.66亿美元，资产负债率为90.44%；2022年1-3月份营业收入为2.40亿美元，净利润为0.9亿美元。

被担保人2：

1. 名称：Florens Maritime Limited

2. 与本公司的关系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

3. 注册地点：Clarendon House, 2 Church Street, Hamilton HM 11, Bermuda

4. 主要负责人：苏毅刚

5. 注册资本：美元 12,000.00

6. 经营范围：集装箱租赁

7. 财务状况：

截止2021年12月31日（经审计），该公司资产总额为21.11亿美元，净资产5.80亿美元，流动负债总额10.11亿美元，负债总额为15.31亿美元，资产负债率为72.53%；2021年营业收入为3.95亿美元，净利润为0.16亿美元。

元。

截止2022年3月31日（未经审计），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9.78亿美元，净资产5.92亿美元，流动负债总额8.80亿美元，负债总额为13.86亿美元，资产负债率为70.06%；2022年1-3月份营业收入为0.47亿美元，净利润为0.12亿美元。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海发香港拟向东亚银行申请5000万美元流动资金贷款，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。

FML因业务发展和补充日常营运资金需要，向中银香港申请1亿美元流动资金贷款，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。

### 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上述银行借款融资可以为被担保人及时补充营运资金，保证其平稳发展。被担保人均为公司100%全资子公司，本次两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### 五、担保审议情况及董事会意见

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，自2021年7月1日起一年内，本公司可为海发香港提供余额不超过28亿美元的担保，可为FML提供余额不超过8亿美元的担保。本次担保在本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担保额度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六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1.65亿美元和

159亿元人民币；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31.99亿美元和30.95亿元人民币，共计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比例约为18.62%，净资产比例约为75.52%。

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52.65亿美元和104亿元人民币；本公司累计实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28.89亿美元和30.95亿元人民币，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比例约为17.04%，净资产比例约为69.02%，逾期担保数量为零。

## 七、上网公告附件

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14日